

**2021 年度**

**万源市白沙镇人民政府**

**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职能简介.....	1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4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职能简介

党委职能及主要工作：1. 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2. 保证监督职能。3. 教育和管理职能。4. 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5. 负责抓好本镇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政府职能及主要工作：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党的建设不断加强

1. 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1月23日支部换届选举圆满结束，选出委员46人、副书记14人、书记14人；3月18日村委换届选举圆满结束，选出委员42人、主任14人、副主任21人。

2. 召开中国共产党万源市白沙镇第十四次代表大会。

3. 完成三会一课等常规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党支部标准工作法，每月由镇党建办结合学习要求制定三会一课、农民夜校、党员活动日学习计划和活动方案并印发学习资料。同时通过当日工作群汇报和督导组每月例行督导检查的方式，对要求的学习内容逐个进行检查指导，督促各支部抓好贯彻落实。截止目前，镇党委专题研究党建工作12次，党政班子成员到联系点讲党课15余次，党委中心组学习12次。各党支部严格按照每月召开1次主题党日活动、1次支部委员会、开办2次农民夜校和每季度召开1次党员大会、讲1次党课的原则推进日常工作。

4.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白沙镇党委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制定了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在第一时间召开党委会进行方案的学习传达，组织召开镇村干部大会进行安排部署。以学为基，以史为鉴，盘活各类资源，丰富活动形式，引导广大党员学好用好“党史”，提升思想感悟，筑牢为民初心，努力在学深、悟透、做实上不断推进，持续发力，为共建“和美万源”贡献白沙力量。目前

白沙镇制作党史学习教育宣传横幅 50 余条，展板 20 余幅，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院坝会”等形式召开党史学习会 80 余次，在万源市战史陈列馆、大面山烈士陵园、白沙镇组工林等地举办了 10 余次党史现场学习教育，共编辑简报 20 余篇，每月按上级部署完成了党史学习教育各项工作任务。

5. 开展奋进新征程·实现新跨越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专项实施方案；利用三会一课、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织开展大学习 30 余次，开展大讨论 10 余次，确定大调研课题 7 个；悬挂宣传横幅 20 余幅。

6. 认真开展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行动，重点对党的十八大以来镇党委所辖党组织发展的党员进行排查整顿。深入谈心谈话，主要完成镇党委班子成员于村（社区）“两委”干部分别谈、村（社区）“两委”敢于党员普遍谈；及时组织各村（社区）进行业务培训会，不断规范本次排查行动。

7. 稳步推进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

## （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 扶贫规划制定情况：退出村和重点帮扶村在帮扶单位的指导下，会同驻村队员制定了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及乡村振兴五年规划，对未来五年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集体经济壮大、乡风文明治理、防返贫监测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划，为十四五期间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2.防返贫监测开展情况：截止目前，全镇有脱贫户 1698 户 5499 人，防返贫监测户 53 户 151 人，2020 年已销号 47 户 134 人，2021 年因突发重大事故新识别 6 户 17 人，目前均已落实帮扶措施。

3.掉边掉角户搬迁情况：2021 年全镇 2 户 3 人实施掉边掉角户搬迁，目前已购买好房屋，搬迁入住。

4.集体经济增收情况：2021 年全镇完成集体经济空壳村“清理行动”，全镇 12 个村全部实现集体经济达标，均实现人均收入 6 元以上。

### （三）纪检监察工作日益增进

1. 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协助党委建立健全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各负其责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谁分管，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具体抓好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机制，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20 余次。严格履行监督责任，积极参与重大事项决策、重大人事任免、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的研究。

2. 驰而不息正风肃纪。拓展深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等，持续推进干部作风转变，通报违纪违规典型案例 40 余起。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把党员干部婚丧喜庆事宜审批关，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立案查处党员干部违纪违规案件 1 件，书面诫勉 3 人，集中约谈 3 次。

3. 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深入开展整治“群众最不满意10件事”活动、“千名纪检监察干部进万家”活动，“清风直通车”活动等，召开群众诉求反馈院坝会80余场，解决群众诉求300余个。二是抓实群众满意度提升评价工作。推进群众满意度评价工作常态化，通过村民院坝会、宣传专栏、微信群等方式，宣传全镇社会经济发展情况、惠民惠农政策执行情况，提高群众知晓率、参与度。三是强化村级“小微权力”运行监督。进一步加强“阳光村务”监督检查力度，采取“查阅资料、听取汇报、实地走访、电话抽查”等多种途径，定期或不定期地督查各村（社区）党务、村务、监务、财务情况，促进“小微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

1. 项目建设全面推进。做好万八快速、天然气长输管线、征地拆迁、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青龙嘴集中供水项目配合协调工作，确保项目在我镇顺利推进，并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确保顺利竣工；做好2021年全镇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推进工作，按程序完成水井坝村新建集中供水工程招标工作，完成荆桥铺村万八快速还建社道公路建设、廖家沟道路边坡应急排危工程和白沙镇2021年水毁修复工程。积极为企业项目建设，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等工程选址，谋划并入库100余个乡村振兴项目，为乡村振兴有序推进做好高标准、高起点科学规划。

2. 城乡建设严格审批。对村（居）民的住房修建（包括辅助性用房、生产性用房以及屋顶维修加固等）申请依程序

报批，共受理申请 143 件，通过 127 件，退回不符合条件的申请 16 件，并对申请未通过的群众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切实解决村（居）民住房以及发展问题。

#### （五）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

1.加大环保整治力度。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环保工作领导小组，落实镇领导班子成员包单元，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保洁员包区域，实行责任制网格化管理，进行挂图标识作战；二是细化管理制度，印发《万源市白沙镇社区环境治理实施方案》《万源市白沙镇社区环境治理实施方案》《白沙镇 2021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白沙镇创建全国卫生乡镇实施方案》等方案，强化执行，对标对本；三是强化宣传教育，组织召开环境保护专题会议 4 次，东风坝扬尘治理专题会议 4 次，印发宣传手册 200 份，设立警示牌、警示标语 20 处、制作宣传横幅 10 幅，并通过镇村两级微信群、QQ 群、村村通广播、宣传车、LED 以及入户宣讲等形式开展宣传工作，动员全民参与，提升群众保护环境意识；四是突出隐患排查，对发现的环境问题做好台账记录、及时解决、及时整改，并将检查情况做好登记，留影像资料。对不符合要求或者整改落实不到位的下发整改通知。全年开展常规检查 213 次，环保专项检查 80 余次，发现问题 32 次，上报 15 次，下发 23 次。五是落实网格责任，印发《白沙镇网格化环境监管实施方案》，实现环境监管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长效化，全面落实并解决农村突出环境问题，改善乡镇环境质量。



2.强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一是制定《白沙镇“散乱污”企业整治攻坚战役的实施方案》，扎实开展矿山砂石企业和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各类企业 55 余次，出具责令整改通知书 23 份，责令停工整改通知书 6 份，确保各企业规范生产，保证辖区环境干净、整洁；二是加大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部分村社农村垃圾分类处理，确保村庄环境得到有效保护；三是定期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检查，加强日常巡查工作，建立问题台账，并做好整改工作，杜绝卫生死角出现脏、乱、差现象发生。

3.多举措做好国土管理工作。加大辖区内的 4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日常巡查并完善好相关资料，举行地质灾害应急演练，督促各地质灾害点相应责任人落实监测预警疏散责任。

4.统筹做好林政资源管理。一是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制订印发《白沙镇森林防灭火处置预案》与《重点部位、敏感区域扑火预案》，组建专职护林员、群众性应急扑火队伍 1 支 81 人，在重点防控地区发放宣传单 7000 余张，张贴横幅标语 30 幅，采取分批分次组织培训 10 余次，切实提高森林防灭火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扑火技能，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二是加强群众义务植树活动宣传；三是加强林业资源管护，用好用活护林员，召开专题会 5 次，强化护林员监管考核，全年无乱砍滥伐、偷拉盗运和非法移植活林木情况发生；四是配合市自然资源局，积极做好天保、退耕还林工程质量监督和后期管护工作；五是加强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召开

了专题会，以白沙自然资源所、镇村护林员为依托，实行日常监测巡查与定期普查相结合，白沙镇对所辖林区松材线虫开展隐患排查，全镇未出现松材线虫病疫情。

5.督促落实河道管理。完善《白沙镇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方案》，并指导全镇14个村（社区）结合实际制定出台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职责，增强使命担当，健全制度措施，强化考核监督，坚持真抓实干，定人定岗开展河道管理巡查工作，先后制定河长制工作制度和指导性文件6项，明确镇级河长1名、村级河长14名、镇村两级巡河员58名，更新设置河长制公示牌和宣传牌14块，召开镇级河长制领导小组会议2次，镇级河长专题推进会4次，不定期农村聚居点生活垃圾和污水排放，集中供水水源地，各村河道沿线及垃圾池清理和污水直排情况对进行大检查，全年白沙镇镇级河长巡河巡湖42次，村级河长巡河1166次，各级河长巡河共发现各类问题79起，上报15次，现场处置71起，责令限期处置完成8起，有效遏制了河道乱修乱建、乱挖乱采、乱倾乱倒现象的发生。

#### （六）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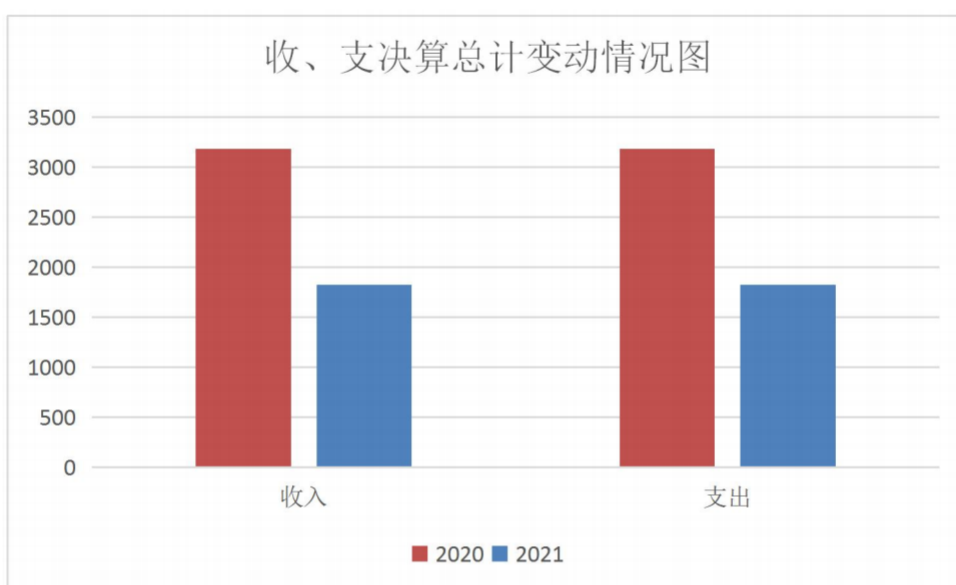
一是严密新冠疫情防控体系。镇党委政府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压实疫情防控“四方责任”，切实做到“五有”，制定白沙镇疫情防控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网格化管理方案等，充分发挥党员、志愿者、网格员等各类群防群控力量，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守，确保及时响应、高效运转。二是持续防疫防控宣传督导。要求各村（社区）以横幅、宣传车、“村

村响”、微信群等为载体，常态化宣传防控政策和防疫知识。实行“三个不举办”，提倡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的新风尚。在农贸市场、超市、宾馆、茶楼等人员密集场所张贴“四川天府健康通”二维码 1.3 万余张，场所码 8 千余张，疫情防控明白卡 8600 余张，并组织力量不定期对重点场所进行疫情防控检查 50 余次，排查问题 10 余个。三是**动态排查监管返乡人员**。督促各村（社区）落实专人做好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入境人员等重点人群的信息登记、摸排和日常健康监管工作。截止 10 月，我镇累计境外返回人员 26 人，澳门地区 2 人，均已完成核酸检测，解除隔离；累计中高风险地区返回 235 人，其中居家健康检测 85 人次，居家隔离 150 人。四是**稳步推进疫苗接种工作**。充分发挥村支“两委”、网格员作用，摸清家底建立禁忌症人群台账，全力做好疫苗接种宣传动员工作，确保群众“应接尽接”。我镇全年任务数为 17682 人，截止 10 月 19 日，已完成第一针接种 14724 人，完成率 83.27%，已完成第二针接种 13076 人，完成率 73.95%。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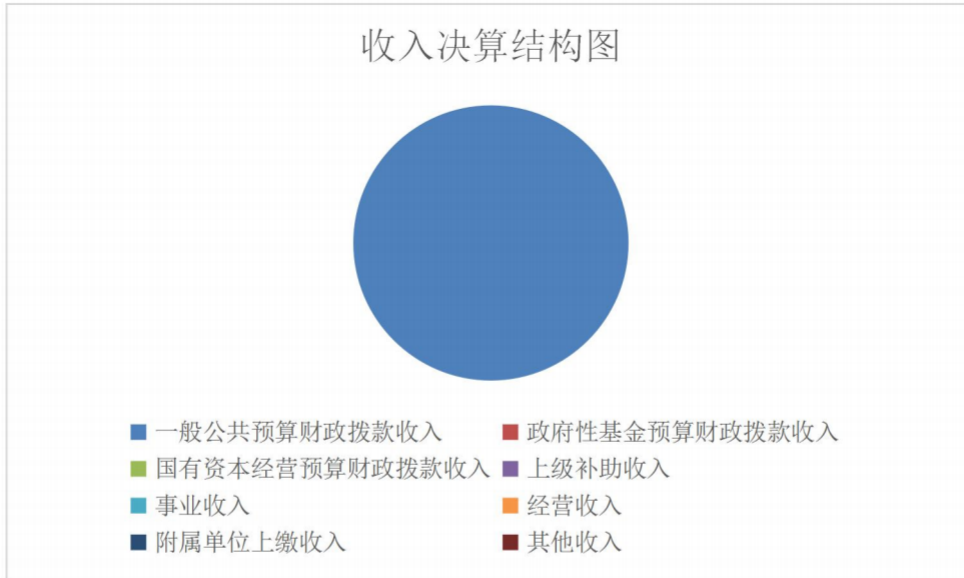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828.8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355 万元，下降 74%。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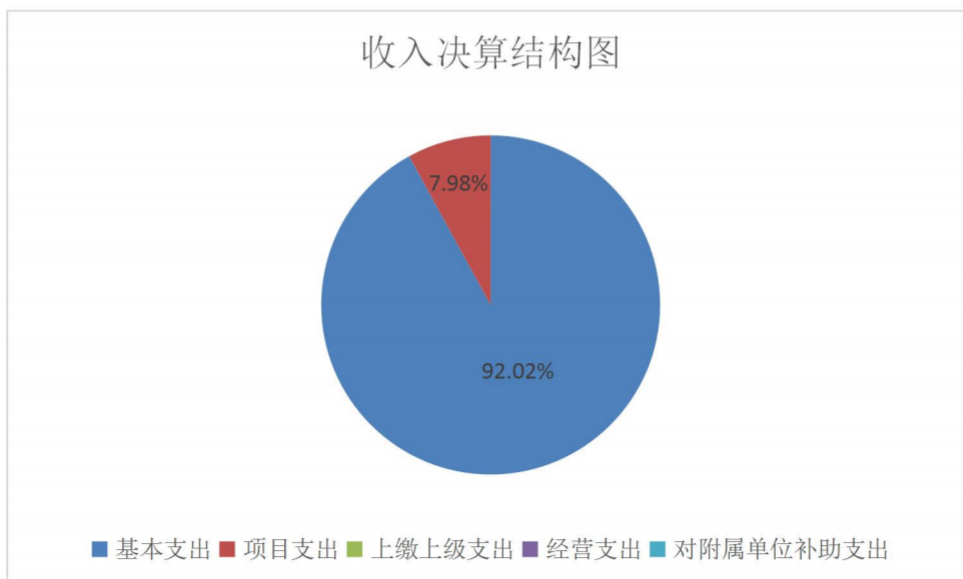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828.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8.8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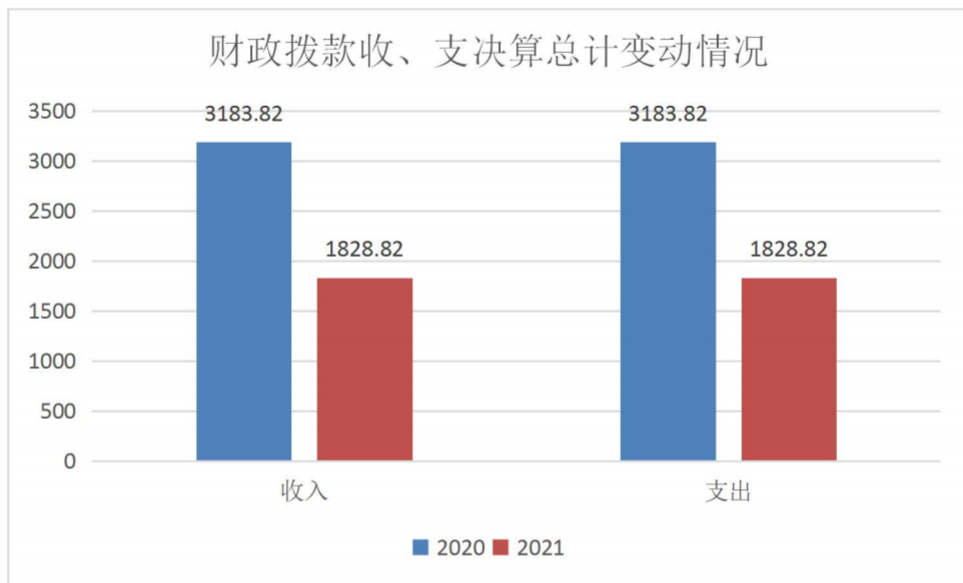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1828.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82 万元，占 92.02%；项目支出 146 万元，占 7.9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28.82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1355万元，下降74%。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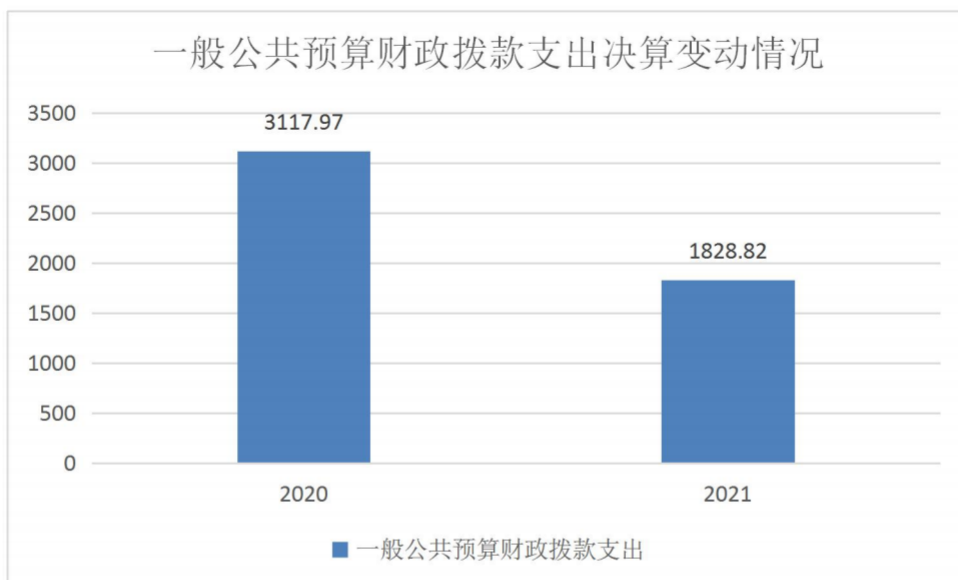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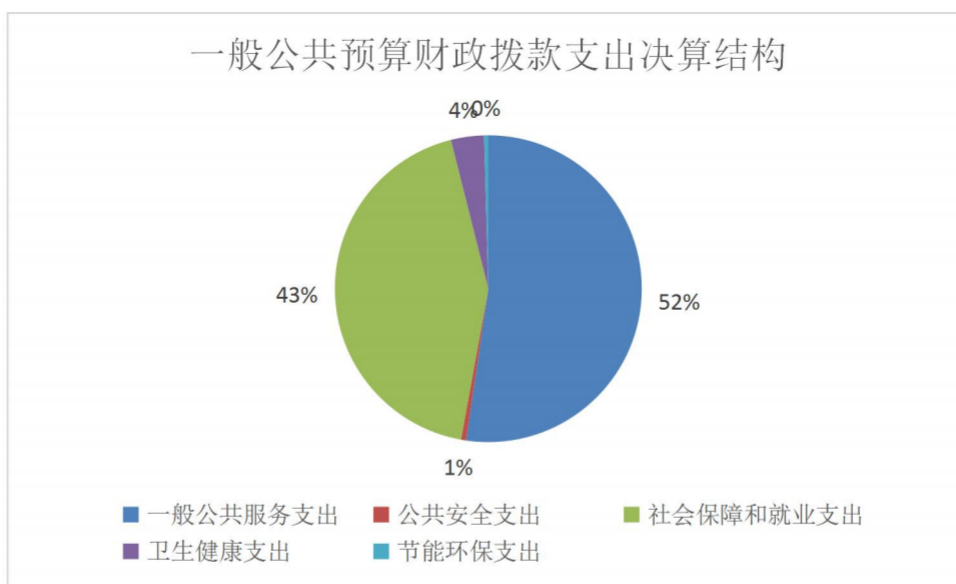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28.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89.15万元，下降70.5%。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平稳过渡，政府严格执行缩减经费开支的规定。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8.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587.82 万元，占 32.14%; 公共安全支出 6 万元，占 0.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66 万元，占 26.56%; 卫生健康支出 39.08 万元，占 2.14%; 节能环保支出 5 万元，占 0.27%; 农林水支出 631.15 万元，占 34.51%; 交通运输支出 7 万元，占 0.38%; 住房保障支出 67.11 万元，占 3.67%。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828.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2.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5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5.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4.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7.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9.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 24.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

算数等于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18.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7.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82.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0.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432.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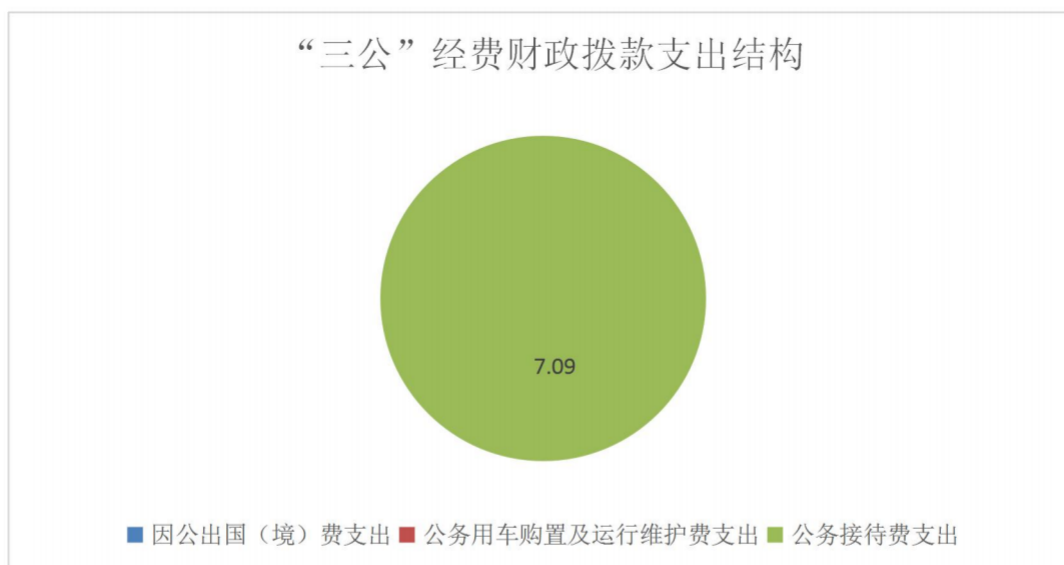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0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0 年相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相等。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7.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相等。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支出 7.09 万元，外事接待 80 批次，300 人，共计支出 7.09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迎接各类检查支出的用餐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白沙镇人民政府机关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白沙镇人民政府无采购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白沙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民生专项项目、路灯维修维护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保障民生事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党委事务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关工委、老年协会等用于其他方面的经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为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机构正常运转的经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关于民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按规定发放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的经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用于发放按规定义务兵立功授奖奖励及家庭优待补助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五保供养支出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经费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事业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经费支出。

2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为保障水体安全、无污染，用于防治污染的经费支出。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用于农村危房改造专项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项）：指为保障脱贫攻坚的顺利推进，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费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为保障脱贫攻坚工作顺利开展，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经费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为保障村支两委正常运转，用于人员补助、办公运转等经费支出。

28. 住房改革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2.“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万源市白沙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万源市白沙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纳入白沙镇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2 个。

### （二）机构职能。

白沙镇党委政府的职能主要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领导各部门和群众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行使职权；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级组织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为全乡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服好务。

### （三）人员概况。

白沙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年末在编在岗 82 名，其中：行政编制 39 名；事业编制 40 名；机关工勤 3 名。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28.82万元。与2020年相比,比上年财政拨款总收入减少了1355万元,减少74%。

##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总支出为1828.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2.82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92%;项目支出146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8%。比上年财政拨款总支出3183.82万元减少了1989.41万元,减少74%。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 部门预算管理。

1.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程序为:各办公室需采购的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报经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同意后,做好采购审批表,经主要领导签字后报县财政局采购股等待审批,根据审批的情况进行采购,如审批为分散采购则所需办公用品或办公设备的办公室会同财政、纪委进行询价采购,如审批为电子竞标则通过采购网进行招标采购。

2.资产管理。白沙镇人民政府已经完成将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并落实专人负责。

3.内控管理。白沙镇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统一会计核算监督平台。

4.依法接受财政监督。2021年财政监督部门检查指导共计5次以上,分别对三公经费、乡村振兴涉农整合项目资金等进行了专项督查、检查。

5.节能降耗。白沙镇人民政府严格执行政府节能降耗文

件要求，按季度报送本单位节能降耗报表，减少不必要的能耗。

6.“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白沙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资金管理：镇政府各部门所有资金都属于财政资金，各部门所有收支，统一归口镇财政所管理，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开设银行及其管理帐户，收入统一使用财政部门规定的相关收款收据收款，并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入全额缴存财政所账户，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挫支，挪用。

8.支出管理：镇政府本级所有支出必须执行年初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否则不予执行。所有支出实行镇长一支笔审批负责制。资金审批程序：相关部门负责人签据意见—分管领导签据意见—镇长终结审批；重大资金、工程及其项目资金分配使用程序：相关部门负责人（方案）—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以及相关集体研究决定—镇长审批—方可实施。

为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务管理行为，严控非生产性支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

## （二）结果应用情况。

白沙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预算报送及时合规、财务核算

较为规范、内控制度建设较完善，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一是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努力节约经费；二是各项工作均能够按时完成，且质量较高；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

##### （二）存在问题。

- 1.行业管理还不够严谨。
- 2.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 （三）改进建议。

- 1.继续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
-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 附件 2

# 乡镇民生专项项目 2021 年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市财政下达我镇 2021 年乡镇民生专项经费 63.00 万元。我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2.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市级主管部门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项目立项、资金申报拨付。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完成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完成场镇路灯维修维护。

2.2021 年 1 至 12 月支付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资金 50 万元；2021 年 1 至 12 月支付场镇路灯维护 13 万元。乡镇场镇垃圾清扫清运面积 $\geq 95\%$ ，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面积 $\geq 98\%$ 。路面整洁无垃圾，垃圾堆放规范。场镇垃圾及时清扫清运，天蓝水绿地干净，环境优美了，为广大群众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更进一步融洽了党群干群关系。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成立以白沙镇人民政府镇长为组长，财政所和相关业务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由工作小组成员单位制定评价工作方案，交由组长审批，作为评价依据。

3.评价方法结合现场评价、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方式、访谈评价与问卷调查。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建立事前项目申报、制定预算数、按相关程序报批拨付资金。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市财政安排资金 63.00 万。

2.资金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2021 年度我镇收到乡镇民生专项经费经费 63.00 万元，实际支出 63.00 万元。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预算额度、实际标准、工程完工进度支付，未以任何理由滞留、截留、挪用、窜用该项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时处理会计账务。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经费支出 63.00 万元，在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规定内执行，此项经费用于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

境整治及保洁，完成场镇路灯维修维护。

#### （一）项目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的经费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由镇财政办统一核算，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经费均按照市财政局印发相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 （二）项目监管情况。

白沙镇针对该项目建设实行由工农社区和河街社区进行统筹协调，最后由镇政府组织验收。做到建设项目全程跟踪监管，建设采购透明化。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场镇垃圾清扫清运，政府机关院内环境整治及保洁和场镇路灯维护。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场镇垃圾及时清扫清运，天蓝水绿地干净，环境优美了，为广大群众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更进一步融洽了党群干群关系。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度白沙镇乡镇民生经费项目，结合现场评价、绩效评价研讨等方式，做到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资金效果逐步显现。有力地推动白沙镇经济社会发展。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监管力度，坚持政务公开，便于群众监督，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